

有關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立法會會議席上張文光議員就 「立即檢討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動議的議案的進度報告

本文件匯報當局在張文光議員就「立即檢討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動議議案後所採取的行動。動議議案經李慧琼議員及張宇人議員修正後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2. 當局備悉議員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的動議辯論中所發表的意見。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的會議上，行政會議建議，行政長官指令－

- (a) 當局應採用類似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學券計劃)前的安排，由二零零九/一零學年起，每年按獲准參加學券計劃的半日制及全日制非牟利幼稚園的加權平均學費，調整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學費減免計劃)的學費減免上限，以確保有合理數目的合資格並收費相宜的幼稚園可供經濟上有需要的家庭選擇；以及
- (b) 當局應在本年稍後時間就學券計劃開展檢討程序。在完成檢討之前，學券計劃的其他政策原則(包括學券面值)維持不變。

3. 我們依據行政會議的決定，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發出立法會資料摘要，而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則在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的會議上作出討論。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批准由二零零九/一零學年起恢復學費減免計劃下每年調整學費減免上限的機制，以確保持續有合理數目並收費相宜的幼稚園供學童選擇。當局會在本年稍後時間開展學券計劃的檢討。

教育局
二零零九年八月